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14日至2026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816919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22日

商 标

帝之荣
Dithyram

申请人 丁邦瑞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嘉兴路41号201户

代理机构 常州市延陵商标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清洁制剂；研磨材料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熏香；空气芳香剂；去渍剂；香料；香；研磨剂